

证券代码: 000020 200020

证券简称: 深华发 A 深华发 B

公告编号: 2011-17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李中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艳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747,796,546.57	725,894,326.42		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9,902,941.95	266,564,632.01		1.25%	
股本（股）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5	0.94		1.0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229,257,873.14	137,890,464.87	137,890,464.87	66.26%	6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38,309.94	12,049,390.43	5,147,063.98	-72.29%	-3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039,203.77	25,509,411.98	25,509,411.98	-249.12%	-249.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09	0.09	-244.44%	-24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8	0.0427	0.0182	-72.29%	-35.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8	0.0427	0.0182	-72.29%	-3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4.67	1.95	减少 3.44 个百分点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1.97	1.95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注：公司资产置换事项于 2010 年第一季度完成，其中产生了 690 余万元的资产置换收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将此作为“营业外收入”处理，属非经常性损益。在公司 2010 年度审计中，注册会计师根据 2009 年 4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会计部函[2009]60 号），从会计谨慎性原则考虑，将上述事项视为具有资本投入性质而计入“资本公积”科目，由此对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相应作了追溯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6.58	
合计	41,276.58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67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赛格（香港）有限公司	16,569,560	境内上市外资股
GOOD HOPE CORNER INVESTMENTS LTD	13,9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贾文军	1,184,432	人民币普通股
BINGHUA LIU	876,213	境内上市外资股
李剑峰	758,018	境内上市外资股
瞿明福_"	694,244	人民币普通股
朱明	611,348	境内上市外资股
罗雅	589,8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DBS VICKERS (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581,1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柱湛	5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3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4,328,259.15	113,686,755.85	-43.42%	销售增长导致采购资金支出增加
应收票据	18,409,607.90	26,574,387.66	-30.72%	销售收入以应收帐款形式增加为主
应收账款	249,090,838.94	181,675,191.14	37.11%	销售增长
预付款项	3,000,586.41	1,505,815.10	99.27%	销售增长使采购预付款增加
在建工程	12,615,304.90	5,641,008.31	123.64%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新建仓库及员工宿舍楼

短期借款	120,563,108.25	66,073,930.00	82.47%	因经营需要借入短期周转资金
预收款项	1,421,286.09	32,473.00	4276.82%	销售增长使预收订金增加
应交税费	2,989,045.51	5,169,117.15	-42.17%	进项税大幅增加
项 目	2011 年 1 月-3 月	2010 年 1 月-3 月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229,257,873.14	137,890,464.87	66.26%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整体销售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	225,527,259.41	132,407,483.84	70.33%	销售增长使销售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1,469,381.53	953,612.86	54.09%	销售增长使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营业外收入	101,986.98	61,042.8	67.07%	报告期内收到武汉市政府的税收奖励补助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8,309.94	5,147,063.98	-35.14%	销售成本增长大于销售收入增长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606,493.61	123,108,416.33	45.08%	销售增长及采购成本上升使采购现金支出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29,980.98	7,416,845.71	35.23%	销售增长使用工量增加及工资基数上升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47,439.49	497,171.67	1357.73%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新建仓库及员工宿舍楼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公司与控股股东武汉中恒集团 2009 年-2010 年实施的资产置换事项中，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镇华发路的工业用地（房地产证号为“深房地字第 7226760 号”与“深房地字第 7226763 号”、宗地号为“A627-005”与“A627-007”）属资产置换方案中的我方置出资产，截至目前尚未履行上述地块的置出手续。为了解决土地闲置问题，武汉中恒集团委托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地块上建设了临时仓库，但因土地所有权仍归属我公司，临时仓库的报建手续以我公司名义进行，我公司代付了部分上述临时仓库的建筑工程款。截止 2011 年 3 月 31 日，该代付款金额为 232.93 万元。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所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承诺已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履行完毕；鉴于所持全部本公司股份 116,489,894 股处于质押状态，截至本报告期末，武汉中恒集团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手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在本次收购的股权过户完成后一年内： 1、将注塑业务相关资产注入本公司； 2、将所持有恒生光电 70%的股权注入本公司。	1、2008 年 6 月 5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 200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700 万元现金向武汉中恒集团购买了从事注塑产品生产的相关资产，由此完成了此项承诺； 2、2008 年 5 月上旬，本公司正式启动收购恒生光电 7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了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可能涉及的重组资产开展了尽职调查，并与有关主管部门进行了沟通，但因相关条件不成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障碍。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5.3 内控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发布的《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1）31 号）要求，召集相关人员传达了证监局文件精神并布置工作任务，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项目组，安排财务部、审计部主要人员参加了深圳证监局组织的内控建设培训，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详情见 2011 年 4 月 19 日的公司公告）。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九日